

证券代码：838103

证券简称：红一种业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江西红一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担保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额度申请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由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资产担保、资产抵押等。

公司与赣州银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共计 3900 万元，其中品牌贷额度 1000 万元。该笔授信有益于加速公司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回款。

2024 年 4 月 1 日，公司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严爱凤、杨顺红、洪愿与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的“品牌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向公司下游经销商严爱凤和洪愿分别放贷 200 万元，合计 400 万元。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收到经销商洪愿回款 200 万元，2024 年 4 月 22 日收到经销商严爱凤回款 200 万元。公司为上述经销商严爱凤和洪愿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由于信息沟通和工作协调问题，未能及时审议和披露该对外担保事项，现予以补发。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补充确认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6）。

公司对于未能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深感歉意，今后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

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准确性。

江西红一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5日